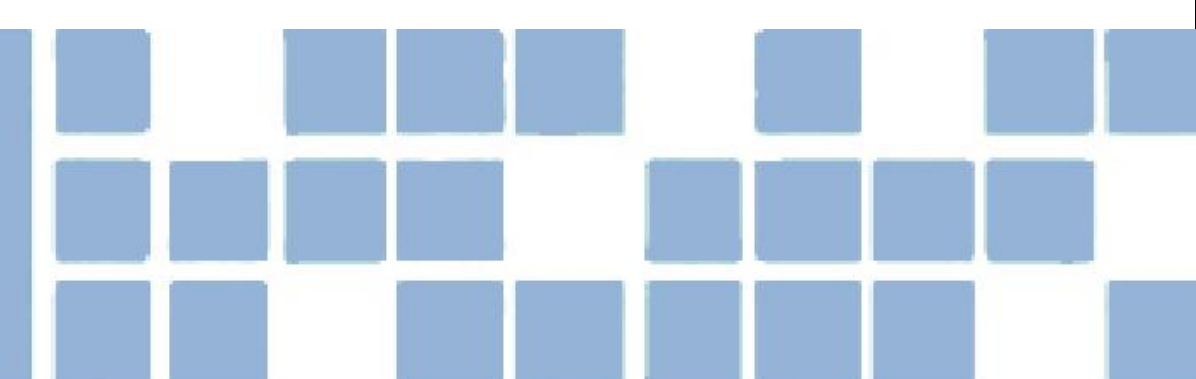


南京江北新区NJJB03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

08规划管理单元图则技术修正

公众意见征询





前言

自《南京江北新区NJJB03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》批复以来，城市开发建设得到了有效的指导。为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拟对《南京江北新区NJJB03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》08规划管理单元图则进行优化。

为吸取更多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提高规划的可操作性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的要求，依法进行公示，广泛征询社会公众意见。

本公示旨在征询公众意见，并非最终审批结果。

■ 公示地点：

1. 江北新区网站<http://njna.nanjing.gov.cn/>
2. 滨江大道292号江北新区市民中心

■ 公示单位：

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浦口分局

■ 联系方式：

电子邮箱：jbxqgtj@163.com

信件邮寄地址：南京江北新区天浦路28号

（信封下方请注明对《南京江北新区NJJB03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08规划管理单元图则技术修正》的意见）

邮编：21189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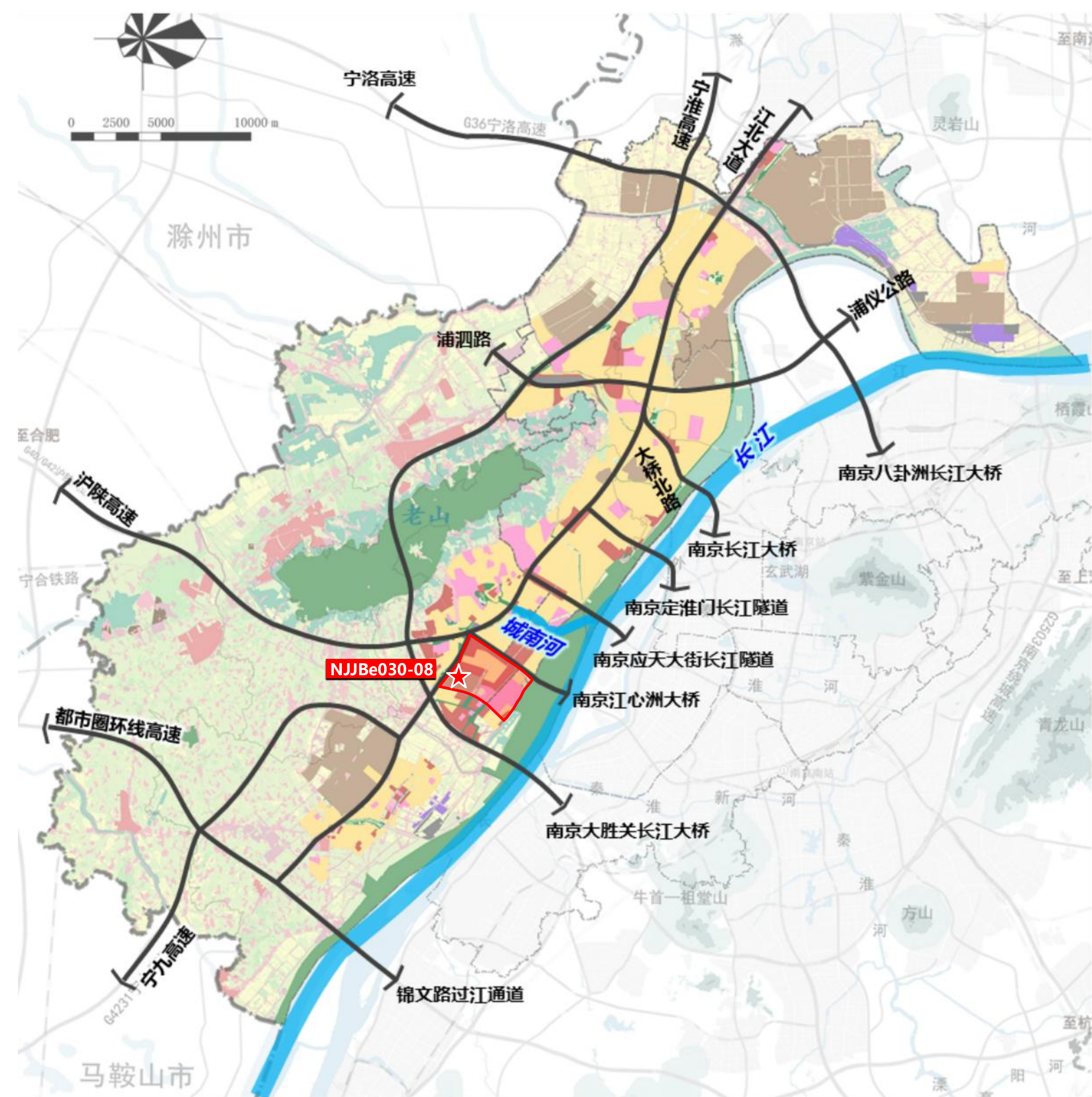
■ 公示时间：

2026年9月30日至2026年10月29日（共30天）



一、区位概况

NJJB030-08规划管理单元位于顶山街道，东至浦云路、南至虎桥路、西至浦乌路、北至绿水湾路，用地面积约89.55公顷。



区位图

二、现状情况

拟优化地块现状为工业厂房及空地。



现状概况



三、优化情况



NJJB03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08规划管理单元优化前图则



NJJB030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08规划管理单元优化后图则



公示展板说明

- 1、本材料是为方便公众了解规划方案，提出反馈意见而制作的参考性文件，不作为法律文件使用，法定规划以最终批复的规划成果为准。
- 2、本材料仅用于在公示期间征求公众意见。
- 3、公示时间为三十天，在公示期间若有意见的，请及时反馈。
- 4、反馈意见的个人，应签署真实姓名、地址和联系方式；反馈意见的单位，应加盖公章，明确单位地址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，以便我局联系。
- 5、本材料最终解释权归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浦口分局。